

(1-2)

中華民國107年度

(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
算
國家
安全
會議
單
位
決
算



國家安全會議 編印

國家安全會議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	總說明.....	1-6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9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5
(五)	平衡表.....	16
(六)	資本資產表.....	17
(七)	現金出納表.....	18
(八)	專戶存款明細表.....	19
(九)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20-21
(十)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22
(十一)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23
(十二)	資本資產變動表.....	24-25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6-27
(十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8-31
(十五)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2-33
(十六)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4-35
(十七)	收入支出彙計表.....	36
(十八)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7
(十九)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8-39
(二十)	人事費分析表.....	40-41
(二十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42-43
(二十二)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44
(二十三)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45
(二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6-49
(二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70

國家安全會議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歲入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68,000 元，執行結果為 50,201 元，短收 17,799 元，分述如下：
 - (1) 使用規費收入：無編列預算數，實現數 9,172 元，較預算數超收 9,172 元，主要係收取民眾檔案閱覽費。
 - (2)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0,000 元，實現數 12,190 元，較預算數短收 37,810 元，主要係公務車因調度使用需求暫緩辦理報廢。
 - (3) 雜項收入：預算數 18,000 元，實現數 28,839 元，較預算數超收 10,839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溢繳離職儲金。
2. 以前年度預算執行：無。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195,476,000 元，執行結果為 177,643,623 元(90.88%)，賸餘 17,832,377 元，分述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175,494,000 元，決算數 161,200,077 元(91.86%)，賸餘 14,293,923 元，主要係員額未補齊，致人事費支出減少。
 - (2) 諮詢研究業務：預算數 19,482,000 元，決算數 16,443,546 元(84.40%)，賸餘 3,038,454 元，主要係諮詢委員未補齊，致業務費支出減少。
 - (3)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00,000 元全數未動支，由國庫自動收回。
2. 以前年度預算執行：無。

(二) 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

- (1) 資產科目金額 8,749,260 元，係「專戶存款」8,749,260 元為職員離職儲金及廠商繳納保固保證金。
- (2) 負債科目金額 8,749,260 元，其中「存入保證金」188,410 元為廠商繳納保固保證金、「應付代收款」3,914 元為代扣新進職員保費、「應付保管款」8,556,936 元為提存職員離職儲金。

2. 資本資產表：

- (1) 「土地」121,614,397 元，主要係本會議經管宿舍使用地。
- (2) 「房屋建築及設備」775,376 元，主要係本會議列管宿舍。
- (3) 「機械及設備」4,595,696 元，主要係本會議列管機具設備等項。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2,535,723 元，主要係本會議列管公務車輛等項。
- (5) 「雜項設備」2,048,007 元，主要係本會議列管事務用具等項。
- (6) 「無形資產」4,397,372 元，主要係本會議購入之電腦軟體。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

1. 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8,749,260元，較上年度3,284,249元增加5,465,011元(166.40%)，主要係因首長異動於原任機關已提撥之離職儲金，移存至本會議離職儲金帳戶所致。

(2)「存出保證金」較上年度減少1,000元，係收回宿舍數位機上盒押金。

2. 負債科目：

(1)「存入保證金」188,410元，較上年度122,435元增加65,975元(53.89%)，主要係本年度新增保固保證金繳納數超過退還金額。

(2)「應付代收款」3,914元，較上年度5,370元減少1,456元(27.11%)，主要係本年度12月份新進人員較上年度12月份少，致薪資代扣各項保費減少。

(3)「應付保管款」8,556,936元，較上年度3,156,444元增加5,400,492元(171.09%)，主要係因首長異動於原任機關已提撥之離職儲金，移存至本會議離職儲金帳戶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

1.「土地」121,614,397元，較上年度106,379,110元增加15,235,287元(14.32%)。

2.「房屋建築及設備」775,376元，較上年度1,638,334元減少862,958元(52.67%)，主要係借用宿舍撥還原管理機關。

3.「機械及設備」4,595,696元，較上年度5,247,284元減少651,588元(12.42%)。

4.「交通及運輸設備」2,535,723元，較上年度2,973,506元減少437,783元(14.72%)。

5.「雜項設備」2,048,007元，較上年度1,994,156元增加53,851元(2.70%)。

6.「無形資產」4,397,372元，較上年度3,557,813元增加839,559元(23.60%)，係考量資訊使用安全，購置及更新各項資訊應用系統。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多元交流管道，深耕研析能力。
2. 務實國防改革，厚植國防戰力。
3. 落實踏實外交，拓展區域經濟。
4. 健全兩岸關係，確保區域和平。
5. 掌握非傳統安全情勢，研擬應處策略。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施政計畫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p>1. 本會議一般行政事務之推動，包括規劃、文書、庶務、法制、圖書、資訊、人事、主計及政風等作業所需基本業務。</p> <p>2. 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p> <p>(1) 國家安全各項會議之召開及議事事項之處理，國安議題之協調、聯繫及研究報告撰擬。</p> <p>(2) 會議決議事項，循憲政體制，聯繫各主管機關秉權責辦理。</p> <p>3. 協助研究人員提升策略思考之深度與廣度，強化政策綜整研析，與加強政府機關間之橫向整合、資訊傳遞、資源配置及管理能力。</p> <p>4. 廣續推展本會議資訊管理相關軟硬體購置、汰換、保養及維護等工作。</p> <p>5. 推動國安級資安戰略，落實執行「資安即國安」發展策略，健全國家資通安全體制、機制與法制。</p>	<p>1. 辦理本會議年度預、決算編製、執行，並依立法院決議，提報在總統府網站下建置網頁。環境清潔、車輛與機電設備養護及老舊設備汰換等基本行政維持工作。辦理教育訓練 16 場次；每月辦理反電子偵監檢測及每季資訊安全稽核。</p> <p>2. 召開國安高層會議、國安首長會議、幕僚工作會議及定期主管工作會議。</p> <p>3. 藉由相關研討會之參與及定期撰擬研究報告，掌握重要議題與情勢發展，以強化研究人員學能與專業能力。</p> <p>4. 配合「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完成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並通過第三方驗證。</p> <p>5. 完成修訂《國家資通安全戰略報告-資安即國安》。</p>	<p>1. 年度計畫及預算順利完成立法審議，各項行政作業及支援系統維護等工作均依計畫進度順利進行。</p> <p>2. 有效管理各項會議運作，追蹤會議決議辦理情形，順利推動會務。</p> <p>3. 積極參加各項研討會，議題含括國防、外交、兩岸、財經及重大變故等，強化整體研究能量。</p> <p>4. 完成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與驗證、完成異機備份系統建置、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並藉由稽核檢查、安全檢查及攻防演習，強化資通安全防護。</p> <p>5. 持續協助行政院推動資安工作，建立國家資安體系及推動國防資安自主研發等三大主軸，以加速推動各項資安執行，達成資安即國安戰略目標。</p> <p>6. 預算執行率為 91.86%。</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諮詢研究業務	<p>1. 針對全球、國際、兩岸關係之新變化、新模式，進行研判及分析，強化對局勢之預警、預判與因應作為，策進諮詢研究及關鍵決策之能力。</p> <p>2. 落實國防自主政策，持續加強可恃戰力，參與國際軍事交流，完善軍備自主機制，提升國防產業能量，精實國軍戰力，凝聚全民防衛能力，確保捍衛國家安全。</p> <p>3. 持續關注國際情勢，掌握重大多邊及區域議題發展，研擬因應策略；依專業務實原則爭取國際參與，並與國際規範接軌，提升國際形象，凸顯我國國際貢獻；秉持共同價值，推動互惠合作，鞏固邦誼與戰略夥伴關係；積極參與雙邊與多邊經貿合作，推動新南向政策，透過官民合力，促進國際社會繁榮；維持區域和平及穩定發展，為全球永續貢獻心力。</p>	<p>1. 與全球友我國家建立正式與非正式溝通、聯繫管道，就相關議題與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智庫交換意見，運用新興媒介蒐集資訊，厚植諮詢研究能力，以提升決策品質。</p> <p>2. 結合國內軍工產業研發能量，強化國際軍事交流，落實軍備完善自主機制，建立國防有生戰力暨合作管道，確保區域和平與國家安全。</p> <p>3. 透過各項交流活動，積極拓展國際外交，增加國際空間能見度，鞏固與國際間友我國家之實質關係，於落實外交理念之過程中，亦尋求國際支持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確保我國經濟發展之永續。</p>	<p>1. 強化與國內外學術機構與智庫之研究合作關係，建立官方及非官方雙軌交流渠道，汲取各方範疇建議，擴大決策視野。</p> <p>2. 賡續國防相關專案之辦理，積極運用各類管道，維繫國防議題之對話與交流。</p> <p>3. 持續推動邦交國合作專案、國際組織與活動之參與，強化與友邦國家實質關係。</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4. 依據憲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及相關法律，處理兩岸事務；掌握兩岸及國際新情勢變化，以國家整體利益為依歸，研提適切因應計畫與策略，協調推動兩岸政策，建構兩岸結構性合作關係，維持兩岸和平穩定狀態。</p> <p>5. 掌握國際因應非傳統安全威脅情勢，檢討既有關鍵基礎防護設施、反恐演練、傳染病防疫機制等應變整備，完善與行政體系間之緊急應變通報機制；主動研判相關危安事件對國家安全影響之程度與急迫性，研擬因應措施，確保國家整體安全。</p> <p>6. 協調推動「資安即國安」發展策略，落實執行資安政策、技術、產業、研發、國際合作及人才培育；建構關鍵資訊基礎設施資安事件分享和應變中心；規劃國家級資安研究機構；健全完善資安法規。</p>	<p>4. 因應中國國內外各項作為，掌握其整體政、經等情勢變化，與相關部會建立常態、緊密的溝通協調機制，俾研擬切合當前兩岸情勢之相關對策。</p> <p>5. 基於全球性新興議題與非傳統事件威脅國家安全日甚，針對相關議題，召開應變會議，加強研析應處策略之研擬能力，並規劃、協調相關單位進行實務演練，以提升危機應變能力。</p> <p>6. 持續研究國際資安政策發展策略，以滾動式修正「資安即國安」發展策略，並協同行政院加速上開策略之執行；參與國際資安合作會談、資訊分享與技術交流，掌握全球資安情勢發展，規劃下階段資通安全發展策略。</p>	<p>4. 掌握中國政、經等情勢演變，針對中國面對國內、外議題之策略變化，研提相關對策，供決策制定之參考。</p> <p>5. 運用國內各項關鍵基礎設施及全球新興非傳統安全議題，進行多重防護演練，並研擬風險預判，建立健全之防範處理機制。</p> <p>6. 就境外資安威脅勢力所為的重大資安事件或網攻態樣，建立追蹤機制，研擬具體因應對策，並及時將情資分享給相關政府機關部門和八大關鍵資訊基礎設施預警防範，提升我國資安聯防強度。</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7. 因應國際經濟情勢變化，持續掌握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相關議題，積極參與雙邊、多邊及區域經濟合作與自由貿易談判，推動洽簽經貿協定，拓展對外經貿關係；推動新南向政策，與亞太區域國家建立緊密經濟連結，提升我總體競爭力。	7. 面對美中貿易戰所衍生之國際經貿情勢變遷，為確保我國於國際間經貿之競爭實力，除以既有國際經貿組織為平台，發展實質經貿關係，並參與各項多、雙邊之經貿談判，爭取洽簽多、雙邊經貿協定，維繫國際市場之競爭實力。	7. 協調推動與邦交國之經貿發展與投資合作計畫、持續精進與新南向國家之實質經貿關係，拓展國際市場空間。 8. 預算執行率為 84.40%。	

2. 以前年度施政計畫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無以前年度保留項目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會議本年度統籌科目撥發計 19,798,210 元，包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556,300 元、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02,065 元、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539,845 元，執行率 100%，均依照有關法令規定切實執行。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0	0	0
	173			0502100000-8 國家安全會議	0	0	0
		01		0502100300-1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02100305-5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0,000	0	50,000
		02		0702100000-9 國家安全會議	50,000	0	50,000
			01	07021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0	5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8,000	0	18,000
		02		1102100000-2 國家安全會議	18,000	0	18,000
			01	1102100900-3 雜項收入	18,000	0	18,000
			01	11021009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021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18,000	0	18,000
				經常門小計	68,000	0	6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8,000	0	68,000

全會議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9,172	0	0	9,172	9,172	
9,172	0	0	9,172	9,172	
9,172	0	0	9,172	9,172	
9,172	0	0	9,172	9,172	
12,190	0	0	12,190	-37,810	24.38
12,190	0	0	12,190	-37,810	24.38
12,190	0	0	12,190	-37,810	24.38
28,839	0	0	28,839	10,839	160.22
28,839	0	0	28,839	10,839	160.22
28,839	0	0	28,839	10,839	160.22
10,753	0	0	10,753	10,753	
18,086	0	0	18,086	86	100.48
50,201	0	0	50,201	-17,799	73.83
0	0	0	0	0	
50,201	0	0	50,201	-17,799	73.83

國家安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3200000000-0 國務支出	198,495,122	0	0	0
			01	3202100100-5 一般行政	175,494,000	0	0	0
			02	3202102000-1 諮詢研究業務	19,482,000	0	0	0
			04	3202109800-6 第一預備金	500,000	0	0	0
			05	32770132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019,122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077,023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556,300	0	0	0
			02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20,723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702,06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702,065	0	0	0
				合計	215,274,210	0	0	0
						0	0	0

全會議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98,495,122	180,662,745	0	-17,832,377	91.02
	0	180,662,745		
175,494,000	161,200,077	0	-14,293,923	91.86
	0	161,200,077		
19,482,000	16,443,546	0	-3,038,454	84.40
	0	16,443,546		
500,000	0	0	-500,000	0.00
	0	0		
3,019,122	3,019,122	0	0	100.00
	0	3,019,122		
15,077,023	15,077,023	0	0	100.00
	0	15,077,023		
14,556,300	14,556,300	0	0	100.00
	0	14,556,300		
520,723	520,723	0	0	100.00
	0	520,723		
1,702,065	1,702,065	0	0	100.00
	0	1,702,065		
1,702,065	1,702,065	0	0	100.00
	0	1,702,065		
215,274,210	197,441,833	0	-17,832,377	91.72
	0	197,441,833		

國家安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0002000000-8 總統府主管	195,476,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89,787,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5,689,000	0	0	0
	02			000210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95,476,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89,787,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5,689,000	0	0	0
		01		3202100100-5 一般行政	169,805,000	0	0	0
			01	人事費	147,211,000	0	0	0
			02	業務費	22,51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78,000	0	0	0
		01		3202100100-5* 一般行政	5,689,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5,689,000	0	0	0
		02		3202102000-1 諮詢研究業務	19,482,000	0	0	0
			02	業務費	19,482,000	0	0	0
		04		3202109800-6 第一預備金	500,000	0	0	0

全會議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95,476,000	177,643,623	0	-17,832,377	90.88
	0	177,643,623		
189,787,000	171,960,053	0	-17,826,947	90.61
	0	171,960,053		
5,689,000	5,683,570	0	-5,430	99.90
	0	5,683,570		
195,476,000	177,643,623	0	-17,832,377	90.88
	0	177,643,623		
189,787,000	171,960,053	0	-17,826,947	90.61
	0	171,960,053		
5,689,000	5,683,570	0	-5,430	99.90
	0	5,683,570		
169,805,000	155,516,507	0	-14,288,493	91.59
	0	155,516,507		
147,211,000	135,800,131	0	-11,410,869	92.25
	0	135,800,131		
22,516,000	19,674,376	0	-2,841,624	87.38
	0	19,674,376		
78,000	42,000	0	-36,000	53.85
	0	42,000		
5,689,000	5,683,570	0	-5,430	99.90
	0	5,683,570		
5,689,000	5,683,570	0	-5,430	99.90
	0	5,683,570		
19,482,000	16,443,546	0	-3,038,454	84.40
	0	16,443,546		
19,482,000	16,443,546	0	-3,038,454	84.40
	0	16,443,546		
500,000	0	0	-500,000	0.00
	0	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預備金	50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1,702,065	0	0	0
				01 人事費	1,702,065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02,06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556,300	0	0	0
				01 人事費	14,556,3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556,300	0	0	0
						0	0	0
27				32770132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019,122	0	0	0
				01 人事費	3,019,122	0	0	0
						0	0	0
27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20,723	0	0	0
				01 人事費	520,723	0	0	0
				經常門小計	3,539,84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9,798,210	0	0	0
						0	0	0
				合計	215,274,210	0	0	0
						0	0	0

全會議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00,000	0	0	-500,000	0.00
	0	0		
1,702,065	1,702,065	0	0	100.00
	0	1,702,065		
1,702,065	1,702,065	0	0	100.00
	0	1,702,065		
1,702,065	1,702,065	0	0	100.00
	0	1,702,065		
14,556,300	14,556,300	0	0	100.00
	0	14,556,300		
14,556,300	14,556,300	0	0	100.00
	0	14,556,300		
14,556,300	14,556,300	0	0	100.00
	0	14,556,300		
3,019,122	3,019,122	0	0	100.00
	0	3,019,122		
3,019,122	3,019,122	0	0	100.00
	0	3,019,122		
520,723	520,723	0	0	100.00
	0	520,723		
520,723	520,723	0	0	100.00
	0	520,723		
3,539,845	3,539,845	0	0	100.00
	0	3,539,845		
19,798,210	19,798,210	0	0	100.00
	0	19,798,210		
215,274,210	197,441,833	0	-17,832,377	91.72
	0	197,441,833		

國家安全會議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749,260	3,285,249	2 負債	8,749,260	3,284,249
11 流動資產	8,749,260	3,285,249	21 流動負債	8,749,260	3,284,249
110103 專戶存款	8,749,260	3,284,249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88,410	122,435
111201 存出保證金	0	1,0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3,914	5,37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8,556,936	3,156,444
			3 淨資產	0	1,0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1,0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1,000
合 計	8,749,260	3,285,249	合 計	8,749,260	3,285,249

附註：

國家安全會議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131,569,199	118,232,390	資本資產總額	135,966,571	121,790,203
土地	121,614,397	106,379,110	資本資產總額	135,966,571	121,790,203
房屋建築及設備	775,376	1,638,334			
機械及設備	4,595,696	5,247,2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35,723	2,973,506			
雜項設備	2,048,007	1,994,156			
無形資產	4,397,372	3,557,813			
無形資產	4,397,372	3,557,813			
合 計	135,966,571	121,790,203	合 計	135,966,571	121,790,203

備註:

國家安全會議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284,249
1.專戶存款	3,284,249
二、本期收入	202,957,045
1.本年度歲入	50,201
(1.)實現數	50,201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65,975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456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5,400,492
5.公庫撥入數	197,441,833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97,441,833
收 項 總 計	206,241,29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97,492,034
1.本年度歲出	197,441,833
(1.)實現數	197,441,833
2.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000
3.繳付公庫數	51,201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0,201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1,000
二、本期結存	8,749,260
1.專戶存款	8,749,260
付 項 總 計	206,241,294

國家安全會議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749,260	
			本年度部分		8,749,260	
			03 台灣銀行離職儲金專戶	8,556,936		
			05 國庫存款戶	192,324		
			總 計		8,749,260	

國家安全會議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8,410	
			本年度部分		105,6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05,600	
			03 保固保證金	105,600		
107	06	20	300049 轉帳傳票 空調主機冷凝器保固保證金 28715061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8,040		
107	08	28	300066 轉帳傳票 多功能數位話機保固保證金 86386290 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9,060		
107	11	15	300090 轉帳傳票 無線網路系統擴充建置保固保證金 27367352 博鉅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8,500		
			以前年度部分		82,81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9,520	
			03 保固保證金	9,520		

國家安全會議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01	05	300069 轉帳傳票 資通辦-資訊軟體設備保固保證金 04967550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9,52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73,290	
			03 保固保證金	73,290		
106	06	06	300036 轉帳傳票 無線網路系統建置保固保證金 27367352 博鉅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7,740		
106	06	21	100066 收入傳票 油電混合動力車保固保證金 0325110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5,550		
			總 計		188,410	

國家安全會議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14	
			本年度部分		3,914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914	
			01 代收五保	1,486		
107	12	20	100152 收入傳票 收12月新進職員健保費	813		
107	12	20	100152 收入傳票 收12月新進職員勞保費	673		
			03 代收其他款項	2,428		
107	12	20	100153 收入傳票 收12月新進職員自提新制勞退	2,428		
			總 計		3,914	

國家安全會議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556,936	
			本年度部分		8,556,936	
			01 離職儲金	8,556,936		
			總 計		8,556,936	

國家安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06,379,11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089,048	-1,450,714
機械及設備	26,811,073	-21,563,789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218,580	-19,245,074
雜項設備	28,655,877	-26,661,72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187,153,688	-68,921,298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557,813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3,557,813	0
合 計	190,711,501	-68,921,298
備註：		
一、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225,857,085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342,167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221,514,918元。		
二、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683,57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5,683,570元。		
三、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342,167元，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683,570元差異1,341,403元，主要係建置無線網路系統，部份資訊硬體未達財產登記標準而列為物品。		

全會議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220,300,800	205,065,513	0	121,614,397
0	0	0	0
657,220	1,468,587	-51,591	775,376
1,367,540	80,661	-1,938,467	4,595,696
429,447	20,959	-846,271	2,535,723
883,870	141,643	-688,376	2,048,007
0	0	0	0
0	0	0	0
223,638,877	206,777,363	-3,524,705	131,569,1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18,208	1,378,649	0	4,397,3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18,208	1,378,649	0	4,397,372
225,857,085	208,156,012	-3,524,705	135,966,571

國家安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1				0002000000-8 總統府主管	135,800,131	36,117,922	42,000	0	171,960,053
	02			000210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35,800,131	36,117,922	42,000	0	171,960,053
		01		3202100100-5 一般行政	135,800,131	19,674,376	42,000	0	155,516,507
		02		3202102000-1 諮詢研究業務	0	16,443,546	0	0	16,443,546
				小計	135,800,131	36,117,922	42,000	0	171,960,053
				合計	135,800,131	36,117,922	42,000	0	171,960,053

全會議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5,683,570	0	5,683,570	177,643,623	
0	5,683,570	0	5,683,570	177,643,623	
0	5,683,570	0	5,683,570	161,200,077	
0	0	0	0	16,443,546	
0	5,683,570	0	5,683,570	177,643,623	
0	5,683,570	0	5,683,570	177,643,623	

國家安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諮詢研究業務	
01人事費	135,800,131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4,314,27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523,797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77,094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299,844	0	
0111 獎金	19,637,408	0	
0121 其他給與	1,801,576	0	
0131 加班值班費	5,906,102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314,46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687,143	0	
0151 保險	8,938,437	0	
02業務費	19,674,376	16,443,546	
0201 教育訓練費	566,900	0	
0202 水電費	4,003,702	0	
0203 通訊費	753,490	449,311	
0212 權利使用費	0	501,820	
0215 資訊服務費	2,757,227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15,433	157,362	
0221 稅捐及規費	377,944	0	
0231 保險費	492,331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95,011	1,695,843	
0251 委辦費	0	562,548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62,055	
0271 物品	3,136,500	1,089,717	
0279 一般事務費	3,450,909	5,366,81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26,307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77,03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14,494	0	
0291 國內旅費	14,665	59,973	
0293 國外旅費	0	6,389,112	
0295 短程車資	19,315	108,986	
0299 特別費	1,173,118	0	

全會議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35,800,131
				14,314,270
				62,523,797
				2,377,094
				11,299,844
				19,637,408
				1,801,576
				5,906,102
				314,460
				8,687,143
				8,938,437
				36,117,922
				566,900
				4,003,702
				1,202,801
				501,820
				2,757,227
				372,795
				377,944
				492,331
				2,290,854
				562,548
				62,055
				4,226,217
				8,817,728
				826,307
				677,030
				614,494
				74,638
				6,389,112
				128,301
				1,173,118

國家安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諮詢研究業務	
03設備及投資	5,683,57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52,966	0	
0319 雜項設備費	830,604	0	
04獎補助費	42,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42,000	0	
小 計	161,200,077	16,443,546	
合 計	161,200,077	16,443,546	

全會議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5,683,570
				4,852,966
				830,604
				42,000
				42,000
				177,643,623
				177,643,623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50,201	0	0
本年度收入	50,201	0	0
0502100305 資料使用費	9,172	0	0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2,190	0	0
11021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753	0	0
1102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086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全會議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1,000	0	0	0	51,201
0	0	0	0	0	50,201
0	0	0	0	0	9,172
0	0	0	0	0	12,190
0	0	0	0	0	10,753
0	0	0	0	0	18,086
0	1,000	0	0	0	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00	0	0	0	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00	0	0	0	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國家安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97,441,833	0	0	0
本年度	197,441,833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77,643,623	0	0	0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161,200,077	0	0	0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16,443,546	0	0	0
二、統籌科目	19,798,210	0	0	0
32770132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019,122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556,300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20,723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02,065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全會議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97,441,833	0
0	0	0	197,441,833	0
0	0	0	177,643,623	0
0	0	0	161,200,077	0
0	0	0	16,443,546	0
0	0	0	19,798,210	0
0	0	0	3,019,122	0
0	0	0	14,556,300	0
0	0	0	520,723	0
0	0	0	1,702,06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國家安全會議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97,492,034	190,407,383	7,084,651
公庫撥入數	197,441,833	190,346,092	7,095,741
規費收入	9,172	7,788	1,384
財產收入	12,190	25,822	-13,632
其他收入	28,839	27,681	1,158
支出	197,493,034	190,406,383	7,086,651
繳付公庫數	51,201	61,291	-10,090
人事支出	155,598,341	149,400,644	6,197,697
業務支出	36,117,922	35,369,695	748,227
設備及投資支出	5,683,570	5,518,753	164,817
獎補助支出	42,000	56,000	-14,000
收支餘絀	-1,000	1,000	-2,000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502100305-5 資料使用費	9,172		收取民眾檔案閱覽費。
	07021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37,810	-75.62	主要係公務車因調度使用暫緩辦理報廢。
	11021009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753		收回以前年度溢繳離職儲金。
	11021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86	0.48	
	小計	-17,799	-26.18	
	合計	-17,799	-26.18	

國家安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7	3202100100-5 一般行政	14,293,923	8.14	2	11,410,869
				10	2,877,624
	3202102000-1 諮詢研究業務	3,038,454	15.60	1	3,038,454
	3202109800-6 第一預備金	500,000	100.00	3	500,000
	小計	17,832,377	9.12		17,826,947
	合計	17,832,377	9.12		17,826,947

全會議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 賸餘原因：未動支第一預備金，由國庫自動收回。 2. 改善措施：依預算法第22條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 規定申請動支。	8	5,430		
			0	
			0	
			0	
			5,430	
			5,430	

國家安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17,500,000	0	17,500,000	14,314,27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736,000	0	66,736,000	62,523,79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900,000	0	2,900,000	2,377,09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550,000	0	11,550,000	11,299,844
六、獎金	21,370,000	0	21,370,000	19,637,408
七、其他給與	2,100,000	0	2,100,000	1,801,576
八、加班值班費	6,472,000	0	6,472,000	5,906,102
九、退休退職給付	970,000	0	970,000	314,460
十、退休離職儲金	7,775,000	0	7,775,000	8,687,143
十一、保險	9,838,000	0	9,838,000	8,938,43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47,211,000	0	147,211,000	135,800,131

全會議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3,185,730	-18.20	11	9	
-4,212,203	-6.31	78	70	
-522,906	-18.03	6	4	
-250,156	-2.17	26	26	
-1,732,592	-8.11	0	0	本會議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7,954,417元、 2.特殊公勳獎賞82,4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11,600,591元。
-298,424	-14.21	0	0	
-565,898	-8.74	0	0	
-655,540	-67.58	0	0	預計支領撫卹金2人，實發1人，致有節餘。
912,143	11.73	0	0	
-899,563	-9.14	0	0	
0		0	0	
-11,410,869	-7.75	121	109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人力」支出，包括： 1.「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辦理辦公廳舍公共環境清潔維護，實際支用4人，決算數為994,404元。 2.「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辦理資訊設備定期保養及故障維修，實際支用1人，決算數為794,850元。

國家安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78,000	42,000	0
6.獎勵及慰問			78,000	42,000	0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78,000	42,000	0
	小 計		78,000	42,000	0
	合 計		78,000	42,000	0

全會議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是	否		
42,000	36,000					36,000	
42,000	36,000					36,000	
42,000	36,000	V			V	36,000	107/12/31
42,000	36,000					36,000	
42,000	36,000					36,000	

國家安全會議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7.00	121,614,397	
		公頃	0.139992		
土地改良物		個	0.0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00	775,376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7.00		
		平方公尺	951.71		
	其他	個	0.00		
機械及設備		件	590	4,595,6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00	2,535,723	
	飛機	架	0.00		
	汽(機)車	輛	19.00		
	其他	件	60.0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60.00	2,048,007	
	其他	件	709.00		
有價證券		股	0.00	0	
權利			0.00	0	
總			值	131,569,199	

國家安全會議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0	外交部移撥珍貴動產(山水畫1幅)，因無法估計其價值，故僅記載數量。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國家安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58,007	33,647	0	0	0	42
01一般公共事務		141,228	33,647	0	0	0	42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07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702	0	0	0	0	0

全會議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62	191,758	0	0	0	0
0	62	174,9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07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02	0	0	0	0

國家安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全會議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0	2,305	3,379	0	5,684	197,442
0	0	2,305	3,379	0	5,684	180,6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07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02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壹 (一)	<p>總預算部分-107 年度</p> <p>一、通案決議</p> <p>107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4. 水電費：統刪 1%。 5. 政策宣導費：統刪 3%。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議未編列大陸地區旅費。 2.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國外旅費 831 萬 2 千元，依決議刪減 5% 計 41 萬 6 千元，核編 789 萬 6 千元。 3.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委辦費 68 萬元，依決議刪減 3% 計 2 萬元，核編 66 萬元。 4.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水電費 433 萬元，依決議刪減 1% 計 4 萬 3 千元，核編 428 萬 7 千元。 5. 本會議未編列政策宣導費。 6.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設備及投資 626 萬 5 千元，依決議刪減 9.2% 計 57 萬 6 千元，核編 568 萬 9 千元。 7. 本會議未編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 本會議未編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9.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二)	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95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	本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2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102年9月5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萬5,000元；同年6月13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本會議遵照辦理。
(四)	行政院於105年9月8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本會議遵照辦理。
(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1兆9,917億7,307萬1千元，較106年度法定預算數1兆9,739億9,594萬7千元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 (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七)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八)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 (106-107 年度) 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 (107-108 年度) 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 (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 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 (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 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九)	<p>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廣續檢討改善。</p>	
(十)	<p>鑒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一)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二)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年度之69.33%。107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億元，較106年度之6,053億元減少250億元，顯示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p>	
(十三)	<p>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四)	<p>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營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年第2季，各機關經營宿舍計有4萬2,341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間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營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營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點規定定期檢討。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六)	據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萬7,121棟，面積約2,869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年度預算案仍逾20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八)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 3,749 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 1,617 億元、特別預算 878 億元、營業基金 923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331 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 1,226 億元（公路 599 億元、軌道運輸 348 億元、航空 109 億元、港埠 129 億元及觀光 41 億元）、環境資源 702 億元（環境保護 34 億元、水利建設 500 億元、下水道 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 20 億元）、經濟及能源 895 億元（工商設施 249 億元及油電 646 億元）、都市開發 138 億元、文化設施 121 億元、教育設施 153 億元（教 108 億元及體育 45 億元）、農業建設 464 億元及衛生福利 50 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九)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 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 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輔會 33.33% (2 件) 為最高，內政部 26.67% (5 件) 次之，文化部 25.00% (3 件) 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 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 (2 件)，文化部 16.67% (2 件) 次之，經濟部 12.20% (5 件) 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二十一)	<p>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二)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 (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 (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三)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p>	
(二十七)	<p>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八)	<p>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428.8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九)	<p>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 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 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學生權益。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五)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六)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三十八)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四十一)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p>	
(四十四)	<p>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90年1月1日將原55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29種；94年1月1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25種，後於100年7月1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94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99年2月3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29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五)	<p>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六)	<p>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p>	本會議依規定辦理。
(四十七)	<p>鑑於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11億3,169萬1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四十八)	<p>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九)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	
(五十)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五十一)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入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	
(一)	<p>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p> <p>歲出部分</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國家安全會議 1 億 9,653 萬 1 千元，照列。</p>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之「加班值班費」編列 647 萬 2 千元，包括超時加班費 342 萬 2 千元、不休假加班費 260 萬元及值班費 45 萬元，為鼓勵公務員正常上下班與正常休假，相關出勤與請、休假應依照《公務人員週休 2 日實施辦法》、《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以提振公務員工作效率與士氣。爰請國家安全會議確實檢討，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
(二)	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業務費—國外旅費」編列 831 萬 2 千元，係屬處理視察、訪問、開會等諮詢研究業務。然而 106 年度預算編列 713 萬 3 千元，相較 107 年度增編 117 萬 9 千元。且 106 年度執行成果「諮詢研究業務」執行率僅 61.55%，顯見其效率不彰，有浮編預算之餘，尚欠妥適。爰此，考量我國財政狀況，應撙節政府開支。	本會議遵照辦理。
(三)	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項下「國外旅費」編列 831 萬 2 千元，然當前政府財政困難，預算編列理應秉持撙節原則，故國內外旅費顯應嚴格控管。	本會議遵照辦理。
(四)	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其中進行兩岸關係相關議題之探討與研究編列 194 萬 5 千元，係屬處理兩岸關係與區域發展之經費。有鑑於我國 105 年經歷政黨輪替，兩岸關係出現重大變化，兩岸制度化交流機制未能持續運作，包括國台辦、陸委會、海協會和海基會之交流皆已停擺，我國參與國際組織活動也大受影響，例如 106 年世界衛生組織並未發給我國 WHA（世界衛生大會）之邀請函、105 年國際民航組織大會，以及國際刑警組織大會，我國亦因遭受中國大陸之	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反對，而未能順利出席。現階段兩岸交流中斷，我國參與國際組織空間受限，且 106 年我國中美洲友邦巴拿馬無預警宣布與中國大陸建交，成為蔡政府上台甫滿 1 年，第 2 個與我國斷交國家。爰請國家安全會議評估兩岸及外交情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其中進行非傳統安全威脅及災害應變等議題之研究編列 616 萬元，係屬適時因應複雜且多元化之危機，研擬風險應變策略。然而我國食安、能源問題、資通安全等議題並未獲得妥善解決，且未見提升整體應變效能，國民對上述議題仍充滿不信任。爰請國家安全會議針對前述議題研擬風險應變策略，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
(六)	推動轉型正義是當前政府的重要施政方向，立法院也相繼通過《國家人權博物館組織法》及《促進轉型正義條例》，其中真相調查的部分必須奠基在檔案開放上，惟國史館內所藏相關檔案，經函請國家安全局辦理解密後，卻發生降低保密等級，卻又延長保密期限長達 30 年，早已逾國家機密保護法規範最長的保密期限。如國家安全局 106 年 5 月 10 日以浩法字第 1060004686 號書函回覆國史館，將 1 份 60 年原列「極機密」的檔案，降為「密」，解密日期竟然是 137 年 12 月 31 日，等於是等文件產生 77 年後才解密，荒謬至極。爰此，要求國家安全會議對於國家安全局應立即開放包含前揭函在內，所有國史館函請解密卻繼續保密的相關檔案，應以解密開放為最大原則，以實踐轉型正義檔案開放的目標，並於 3 個月內將檢討情形函復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9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
(七)	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5 號函提交立法院審查。復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於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23 次全體委員會決議「准予動支，提報院會」，並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在案。
(八)	<p>按憲法增修條文第2條第4項規定：「總統為決定國家安全有關大政方針，得設國家安全會議及所屬國家安全局，其組織以法律定之。」查我國憲法採五權分立，總統府與五院不相互隸屬，次查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因更換行政院長，故隸屬行政院下所有行政機關皆重送預算書。惟國家安全會議隸屬總統府，而非隸屬行政院，行政院長更換與國家安全會議之預算並無關係，國家安全會議卻於行政院長更換後重送107年度預算書，國家安全會議之預算重編與更換行政院長之關係實在難以想像，國家安全會議重送預算恐將被認為有預算浮編、浪費預算之嫌。爰請國家安全會議應於下會期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案業於107年4月23日勤計字第1071800037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p>
(九)	<p>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對於諮詢委員之性質、職務及有給或無給等與組織相關之事項，並未明文定之，依中央法規標準法第5條第3款規定，「關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者，應以法律定之」；另同法第6條規定：「應以法律規定之事項，不得以命令定之」。爰此，請國家安全會議會同相關機關儘速完成其諮詢委員之性質、職務及俸給之相關法制化工作。</p>	<p>諮詢委員是本會議組織法編制內專任法定職務，且每日全職到班，自民國84年置諮詢委員以來，以有給職為主，並參照部長級待遇支給，該案亦經行政院95年函復「『政務人員俸給條例』草案完成立法前，同意先行參照部長級之月俸、公費合計數額支給」，又「『政務人員俸給條例』草案目前易正於銓敘部審議中，並俟考試院送立法院審議，爰相關法制化工作尚在進行中。綜上，諮詢委員職責明確，其待遇相關法案將送大院審議。俟法案核定，其法源即有依據。</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貳	總決算部分-105年度無決議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 蕭翰章

機關長官：

秘書長 李大維